

QJ

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航天工业行业标准

QJ 2665—94

高温合金的热处理

1994-04-27 发布

1994-12-01 实施

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 发布

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航天工业行业标准

QJ 2665-94

高温合金的热处理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高温合金热处理的设备、工艺规范、操作注意事项、质量检验及技术安全。

本标准适用于航天产品常用高温合金棒材、板材、管材、锻件及零件的热处理。

2 引用标准

GBn 175 高温合金牌号

GBn 176 转动部件用高温合金热轧棒材

GBn 177 普通承力件用高温合金热轧和锻制棒材

GBn 178 高温合金冷拉棒材

GBn 179 高温合金热轧钢板

GBn 180 高温合金冷轧薄板

GBn 181 高温合金锻制圆饼

GBn 183 高温合金环件毛坯

GBn 188 一般用途高温合金管

QJ 1428 热处理炉温控制与测量

3 设备

3.1 通常选用真空炉、保护气氛（氮气、氩气）炉、电阻炉。

3.2 热处理炉的热电偶和仪表选配、温度测量、检测周期及炉温均匀性应符合 QJ 1428 中Ⅲ类或Ⅲ类以上炉的规定。

3.3 保护气氛罐或箱等辅助设备，用不锈钢制作。

3.4 随炉工装、夹具用不锈钢制作。

3.5 配置油槽和可循环冷却的水槽。

4 热处理种类和目的

4.1 种类

高温合金热处理种类通常有：固溶热处理、固溶加时效处理。

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 1994-04-27 批准

1994-12-01 实施

4. 2 目的

固溶热处理：使合金元素充分溶入基体并获得均匀的固溶体和一定的晶粒度。

时效处理：使强化相充分而均匀的析出，获得良好的力学性能。

5 热处理工艺

5. 1 热处理工艺规范见表 1。

5. 2 GH2036 热轧、锻制棒材的固溶热处理，在 800 ~ 850 °C 范围，直径小于或等于 45 mm 保温 45 min，直径大于 45 mm 保温 90 min；再加热至 1050 ~ 1100 °C，直径小于或等于 45 mm 保温 45 min，直径大于 45 mm 保温 90 min；然后至少用 30 min 加热至 1140 ~ 1145 °C，直径小于或等于 45 mm 保温 80 min，直径大于 45 mm 保温 105 min。

5. 3 固溶热处理可进行预热和分段加热，其加热温度均为 800 ~ 850 °C。

5. 4 固溶热处理冷却水槽的水温应保持在 10 ~ 40 °C，冷却油槽的油温应保持在 20 ~ 80 °C。

5. 5 零件的时效处理应选用真空炉、保护气氛炉。

5. 6 精密件、关键件、重要件应在真空炉中时效处理，真空气度数值应不大于 1.33×10^{-2} Pa，压升率应小于 1.33 Pa/h，且冷至 150 °C 以下出炉。

5. 7 随炉试样与零件应由同一炉批号，同一热处理炉次组成，试样规格和数量按有关技术文件规定执行。

5. 8 GH 4169 材料和 GH600 材料的力学性能见附录 A(参考件) 和附录 B(参考件)。

6 操作注意事项

6. 1 固溶热处理的棒材、板材、管材、锻件表面应清洁，无裂纹等缺陷。

6. 2 在真空炉固溶热处理或时效处理的零件、薄壁管材，入炉前应将零件及工装夹具清洗干净。操作时应戴干净手套，严禁赤手触摸零件。

6. 3 零件在加热室内的摆放应使零件位于有效加热区内均匀加热。

6. 4 固溶热处理后要求空冷时，应散开冷却，避免堆放造成冷却不均匀。

6. 5 工装、夹具应牢固，不得影响零件表面质量及变形。

6. 6 热处理的原始记录应完整。

7 质量检验

7. 1 检查执行热处理工艺规程的全过程。

7. 2 零件热处理后不允许有划伤、碰伤等表面缺陷，变形量应符合工艺文件的要求。

7. 3 零件热处理后的力学性能应符合有关技术文件的要求。

7. 4 零件力学性能不合格时，允许重复固溶热处理一次。